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RKSON 百盛

PARKSON RETAIL GROUP LIMITED

百盛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68)

須予披露交易之更新 收購青島購物中心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一日有關合作協議的簽訂以收購青島購物中心之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透過其全資間接附屬公司，青島金獅廣場商業管理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就收購青島購物中心與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收購代價為人民幣 1,422,320,000 元。

簡介

董事會欣然宣佈，在賣方成功取得預售證后，青島金獅廣場商業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一家全資間接附屬公司（「買方」），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與賣方訂立買賣協議確定買方在合作協議中選擇行使的選擇權。賣方將繼續根據買方提供的定制要求為買方建造并交付青島購物中心，收購代價為人民幣 1,422,320,000 元。

買賣協議

日期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訂約方

賣方：上實發展（青島）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買方：青島金獅廣場商業管理有限公司

為了更高效的管理青島購物中心，本公司在青島市成立了一家全資間接附屬公司，青島金獅廣場商業管理有限公司以接替北京華德盛物業管理有限公司作為買方的角色從賣方收購青島購物中心。

北京華德盛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在合作協議下的所有權利與義務在買賣協議簽訂后已由青島金獅廣場商業管理有限公司繼承。

擬收購資產

青島購物中心為賣方所開發的商業配套發展項目“啤酒城項目”的一部分。啤酒城所涉及的土地面積約 227,674.7 平方米，其中青島購物中心所占土地面積約 45,714 平方米，而其計畫建築面積約 216,000 平方米，其中約 131,000 平方米為零售用途，其餘約 85,000 平方米將用作於配套設備用途及建造約 2,000 個停車位。青島購物中心擁有地上五個樓層及三個地下層。青島購物中心的土地使用權的期限為 40 年，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五日期滿。

收購代價

收購代價為人民幣 1,422,320,000 元，以現金方式支付給賣方。由於買方對定制要求的變更使得收購代價由合作協議中規定的人民幣 1,570,000,000 元減少至人民幣 1,422,320,000 元。收購代價乃由買方與賣方按一般商業條款公平磋商后釐定。

付款方式

收購代價將按照以下付款方式向賣方支付：

- i) 已存入共管帳戶1A中的人民幣400,000,000元將予以解除並轉到賣方的帳戶，作為收購代價的一部分；
- ii) 已存入共管帳戶2並已撥付為工程建設費的人民幣356,523,809.89元將作為收購代價的一部分；
- iii) 人民幣100,000,000元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買賣協議簽訂后當日支付；
- iv) 人民幣40,000,000元將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日或之前支付；
- v) 人民幣150,000,000元將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日或之前支付；
- vi) 人民幣150,000,000元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日或之前支付；
- vii) 人民幣184,196,190.11元將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日或之前支付；
- viii) 人民幣41,600,000元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或之前支付。

收購代價將全額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完成

青島購物中心現處於施工階段，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竣工。

預計青島購物中心的實物交付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完成。

有關賣方的資料

賣方為上實發展（青島）投資開發有限公司，是一家于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賣方為啤酒城項目用地的合法及實益擁有人。賣方主要從事中國房地產的開發業務。

有關買方的資料

買方，即青島金獅廣場商業管理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資間接附屬公司，為一家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根據中國法律在中國青島市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買方是一家以收購及管理青島購物中心為特定目的公司。

代表董事會
百盛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鍾廷森
執行董事及主席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丹斯里鍾廷森及張瑞雄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拿督李國亮及拿督何國忠博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高德輝先生、丘銘劍先生及拿督胡亞橋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